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上午8: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19年4月13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耀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9名董事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18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魏安力、张复生、李培才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18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2,056.91 万元，同比增长 5.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539.21 万元，同比增长 1.59%；实现每股收益 0.74 元，同比增长 2.78%。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8 年年度合并实现净利润 24,228.84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39.21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68,830.76 万元。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437.4 万元，根据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43.74 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793.66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余额 35,255.02 万元，减去本期已支付的 2017 年度现金股利 10,014.24 万元，2018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40,034.44 万元。

根据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执行。因此，2018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40,034.44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33,807,87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中承诺

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8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8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为满足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峡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峡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等14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向上述13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7.6亿元，向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0.1亿美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需求来决定。授权总经理孙耀忠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12.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1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要求，完善股份回购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法》有关

内容对现有《公司章程》中股份回购有关内容进行修改和完善；由于公司拟变更中英文名称，需对《公司章程》中现有的公司名称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见附件《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全文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向大会作述职报告。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

附件：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NAN PROVINCE XIXIA AUTO-PUMP SHARE CO., LTD	公司注册名称：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eilong Auto Components Co., Ltd
第二十三条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五条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